**滨海湾新区停车场专职劝导员报价文件**

**报价人：**

**日期：2025年 月 日**

**1、报价书**

**东莞市滨海湾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滨海湾新区停车场专职劝导员项目报价工作，在对本项工作内容及要求已经充分理解及确认,并完全了解工作现场的条件的前提下，我方愿以小写： 元（大写： 元，承接该项工作，并开具增值专用发票税率为6%。

备注：本项目报价发票税率一律按照增值税专用发票6%考虑，如乙方实际税率低于该税率，甲方将根据实际税率扣减费用。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盖公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本人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为我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4、报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东莞市滨海湾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的滨海湾新区停车场专职劝导员项目采购项目中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1.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证明**